

严蓓雯

综观第二期《大方》，乔纳森·弗兰岑的《更远》并不是一篇很打眼的文章。既非开篇的重点推荐，也非卷尾的压轴。文章本身更貌似如此，它记录了作者携一本《鲁滨逊漂流记》去一个孤岛野营，就像如今文艺青年爱登山、爱徒步、爱扎营一样。

可仔细读来，这篇文章既和弗兰岑一贯探讨的“孤独”主题相关，也和《大方》的整体气质吻合：一方面，在喧嚣中，我们如何体会孤独的价值，如何与自己相处；另一方面，在孤独中，我们又如何体会“喧嚣”的价值，如何与他人相处。在满篇书写鲁滨逊式体验以及讨论小说兴起及发展的背后，我们看到一个名字冒了出来：大卫·福斯特·华莱士。

2010年上了美国《时代》周刊封面的弗兰岑，是十年来第一个在其封面上露脸的作家。

凭借《纠正》、《自由》等小说，他已经成为了美国写作的中坚力量。而2005年自杀的华莱士虽然在死后获得了不少关注，生前却没有得到足够认可，尽管他1996年出版的《无尽的玩笑》，在他死那年，被《时代》周刊评为百部最佳英语长篇小说之一。这位在大学学习数学逻辑和语义学的“科学家”，在小说中寻找人生的意义，却最终一手切断了自己去路。

因此，第二遍再读《更远》时，我们发现，这篇文章与其说是随笔，不如说是悼文。它是弗兰岑献给挚友大卫的悼词，他去马萨弗埃拉岛抛洒了挚友的骨灰，也在孤独的体验中重新思索了前面所提的两个问题。虽然他深爱大卫，但他不得不承认，大卫没有回答好这两个问题：在喧嚣中，他输给了不爱自然、不爱亲人、不爱他人的自己；在孤独中，他也输给了不肯与自己和解的两个分裂的心灵一样。

当然，大卫有病。可生活在“清晨以尼古丁和咖啡因开始，夜晚以电子邮件和痛饮结束”的时代里，谁没有病呢？最大的病就是弗兰岑所说的“无聊得近乎绝望”。一日也离不开“微博”，离不开“推特”或“脸谱”的我们，忙着在网上建构自己，伸出触角去触摸别人，也拨弄、回应，甚至对抗着别人伸出的触角。但这样无助于我们对自己的认识，更无助于对别人的了解。正如今天许多白领人手一本灵修书，倡导放下、宽容、平和，但依然无法平静躁动的心灵一样。

大卫并没有实现小说是打破存在孤岛的最好方法，或许这正是因为它并不是最好的办法。我们过于相信文字能带我们走出无聊，或让我们沉浸在它的世界里而安于孤独。就像弗兰岑的这篇文章所表明的，或许我们更多关注大自然，更多关注身边所爱的人，才能在孤独中享受喧嚣，在喧嚣中享受孤独：“亲密的情爱关系是意义之源”。我们的焦点不能只在自己身上，“不再有各种新闻，只剩下我的新闻”，或者沉湎于自我隔绝；我们的焦点也不能只在赢取别人的注意，或者穿梭于空洞的热闹。我们要真正地与自己和解，同时更要真正关心他人、积极建立健康的人际关系。这就是为什么弗兰岑在最后说，与大卫不同，有另一类作家，他们因爱上他人而战胜了孤独。

虽然文字的力量没我们想象的那么大，但它毕竟是我们走近他人的一个渠道。《大方》里的作者都享受着孤独，但也都呼唤着爱。这是《大方》，它是两端开放的，既对自己，也对他人。在文字构建的平台上，我们可以以文字为通道，但这条道路的终点，绝不仅仅是另一处文字的所在。它是各种各样个体的心灵，包括自己的心灵。

文学的本质是虚构，但是具体到作家苗长水的长篇新作《军事忠诚》，我敬仰的只是真实的力量。

在价值观多元化的今天，“英雄”作为一种文学形象也好，作为一种生活真实也好，光泽已经被严重打折和遮蔽，越来越向烟火生活和平凡人性的方向靠拢。把正面人物拉下圣坛，把英雄还原为人，这是近年文艺创作包括军旅文学创作的一个典型趋势。“英雄也是人”，这种反扁平化写作是一种进步，尤其在“高大全”模式化审美被文学创作内在规律扬弃后，文学创作呼吁直面复杂丰富的生活，着重描写个体的生命体验。烟火化，作品与读者的情感容易产生共振。但是，一味地去崇高化、去理想化是值得警惕的“拨反”——写英雄，必写情感之丰富和压抑，必写消极和矛盾，必写世俗和绝望。英雄是接了地气，但埋进了生活泥沼里的英雄，让我们环顾左右看不到现实生活中的高度，看不到能够遮风挡雨的脊梁，看不到世道人心里的光亮。这既不是对生活真实的客观观照，也缺乏科学的史观。

对比这种缺失，长篇小说《军事忠诚》的确让人产生“久违了”的联想，他把“英雄”往回使劲地拽了拽——英雄就是比普通人更有勇气有力量，而且他们就在我们的身边。忠诚大义，家国情怀，美德正义，小说的气质干净敞亮。这不是“过分理想化”的写作，恰恰是现实生活的记录和报告。陟辉、王元，作品中出场的每一个人物几乎在现实中都有原型。尤其是主人公陟辉，几乎就是河南焦作军分区司令阎辉个人经历和形象的复写：我军首批国防大学联合战役硕士，才华、品德、形象堪称一流，却错失了升迁的机会，被任命为一个位置偏僻的军分区司令员，在这个只有三年任期的岗位上，他仍然富有理想、信念、激情和创造力地完成了南水北调城区拆迁任务，坚决扭转了征兵问题上的不正之风，着手创建预备役部队第一支大学生网络战与防空反导分队……一个有着浓烈英雄气质的和平时期的军人，面对个人的“不达”和芜杂的生活，他报效祖国和人民的一腔热血，让我们看到了忠诚，不只是“军事忠诚”，更有对信仰、价值观和人生观的忠诚，看到了一个兼济天下的优秀知识分子的情怀。尤其宝贵的是，陟辉们不是虚构和典型化后的人物，而是现实生活中活生生的个人，只是长期以来文学作品缺乏发现而已。

缺乏发现，是创作对生活的漠视和误解。生活实际也好，个体的生命体验也好，真实的生活不只是一堆平庸琐碎，大义和大道就在其中。现实如此丰富，文学须透过现象看本质，作出选择和判断。丰富芜杂的生活素材，怎么剪裁布局，怎么转换为虚构作品，考量的是作家的叙事能力。主义也好，信仰也好，是也好，非也好，都要转换为故事、形象和细节。一个一流的作家一定会找到独特的叙事技巧和叙述语境。这篇作品对虚实分寸把握总体上很机智，对社会性的事件和事实进行尺寸放足，个体生命体验中的“小我”情感基本不作展开。这种收和放，避免了情节的枝蔓，突出主体精神——大义道理。

军旅作家苗长水经验丰富，勤勉，有创造力，但是稍显拘谨，依我看，其色彩还可以更饱满张扬一些，材料剪切的尺度还可以更大一些。当然，比起真实带来的力量，这块短板也就不那么明显了。

刘琼



《军事忠诚》
苗长水 著
山东文艺出版社
2011年7月出版

真实，就是力量

【军旅小说】

【夜读偶记】

那个年代的北非

天行者

很多人读书习惯从第一页读起，然后一页一页看到最后。我常常是随手乱翻，看到有趣的字眼或段落才开始阅读，等读完这些再去翻看其他章节。罗曼·加里的那本《童年的许诺》并非新著，我偶尔翻看到书中描写他在北非各国生活的经历，便饶有兴趣地读了下去。

那是二战期间，罗曼·加里作为盟军的飞行员来到北非。他去的那些国家阿尔及利亚、摩洛哥、苏丹，恰好我都去过，我想看看他笔下描述的阿拉伯城市是什么样，也想看看他到北非后会有什么样的心情。

他飞到梅克内斯，这是摩洛哥的一个古城。几年前我到这个城市时恰好遇上宰牲节，到处看到有人将活羊拴在汽车后尾箱或自行车后座上，拉回家去过节。罗曼·加里当时踟蹰在这里的伊斯兰教区，走进阿拉伯市场，他看到“商人们叉着双腿坐在柜台前，脑袋和肩膀靠着墙壁，嘴上叼着土耳其长管烟斗，发出一股乳香和薄荷的气味儿”。接下来，“我坐在阿拉伯咖啡馆露天座上，吸着雪茄，喝着绿茶，想按照老习惯，通过身体的舒适来驱散精神上的痛苦”。

在梅克内斯的红灯区，罗曼·加里有过一次艳遇，并为躲避军警追捕，在妓院里躲了一天两夜。这种经历自然令他难忘，之后，他又去了菲斯和卡萨布兰卡。在去卡萨布兰卡前，“我坐在一个斜坡上，一口气吃了六根黄瓜，当我的早饭。我觉得舒畅多了。我继续晒了一会儿太阳，想再品尝一下滋味，但想到法兰西正在经历悲剧性的遭遇，觉得应该有所节制，表现出淡泊和坚忍”。

读到这段描写，我忍不住笑出声来，这个在妓院里饿惨了的士兵，狂吃了几根黄瓜后就会想到法国同胞的遭遇，生怕这点“奢侈”有损自己的形象。接着，他到了卡萨布兰卡的法兰西广场，然后一整天在城里转悠。他看到“海港的入口处由宪兵把守着，街道上没有任何波兰军人的影子，最后一批英国军队离开这里大概已有很长时间了”。在气馁与绝望中，他想到的是，“如果真有一个公正的力量在关心我，它应该显现出来”。

我也去过卡萨布兰卡的法兰西广场和港口，那时并没想到半个多世纪前有这么个当兵的作家曾经无助地在这里转悠，寻找离开北非的途径。

再后来，罗曼·加里又去了苏丹、利比亚。他描写道：“从喀土穆戈登斯特利机场出来，已经看不到意大利歼击机，远处高射炮上的几缕袅袅硝烟，活像战败者正咽着最后几口气。夕阳西斜时，我们去两家夜总会消磨时光。英国人在那里‘拘禁’了两批匈牙利舞女，她们漂亮的脸蛋在苏丹五月骄阳的无情灼烤下很快变瘦了。”而在利比亚，他的六个法国伙伴和九个英国人在沙漠季风中迷失了航向，飞机相撞后坠毁在沙漠中。

在利比亚东部，我去过那里的“1939—1945图卜鲁格战争陵园”，几百块或上千块墓碑整齐地矗立在褐红色的土地上，陵园深处的一块石碑上刻着几个大字：“他们的名字永存于世”。或许，这里就埋葬着罗曼·加里牺牲的战友，也许，罗曼·加里也曾回到这里凭吊过他们。

此后，罗曼·加里还去了埃及的卢克索，他回忆说：“我参观了古埃及法老的陵墓，并且深深爱上了尼罗河，我曾在这条河的航道里两次顺流而下，逆流而上。在我的眼里，它的景色至今仍然是世界上最美的。这是一个可以让灵魂得到休息的地方，我的灵魂正需要这样的地方。”

其实，《童年的许诺》主要描写了他与母亲深厚的情感。不过，对同样去过北非这些地方的我来说，北非生活的描述，则是罗曼·加里这部著作中最意外、最曲折、最生动的一章。



《童年的许诺》
[法]罗曼·加里 著
人民文学出版社
2008年4月出版

【心灵空间】

弗兰岑笔下的孤独

《大方 No.2》
安妮宝贝 主编
北京十月文艺出版社
2011年8月出版



去马萨弗埃拉岛抛洒了挚友的骨灰，也在孤独的体验中重新思索了前面所提的两个问题。虽然他深爱大卫，但他不得不承认，大卫没有回答好这两个问题：在喧嚣中，他输给了不爱自然、不爱亲人、不爱他人的自己；在孤独中，他也输给了不肯与自己和解的两个分裂的心灵一样。



④波斯蜗牛：书籍《春尽江南》读到近300页时结尾近在咫尺，几乎希望这书别太快结束。格非老师此前的《人面桃花》、《山河入梦》我都读过，到《春尽江南》离现实越来越近，也越来越好看。没那么多悬疑离奇，普通人的日子，文人情怀理想主义和庸常现实的交战，情感疏离又深彻，难过唏嘘。

⑤黄老邪：《十三夜》樋口一叶著，林文月译，短篇小说集，日本古典文学短篇经典之作。林译清简，明澈，古风徐徐。装帧呈现出的日系风韵经由画家郭豫伦墨荷、台静农集字而得，雅意盎然。樋口一叶被称为古日本最后的女性，因病早逝。2004年，日本政府将她的肖像刊印在新版5000日元正面，以资纪念。

⑥康定斯基：从醒客张处得到残雪签名本：末世爱情、黑暗灵魂的舞蹈、暗夜、最后的情人、灵魂的城堡、地狱中的独行者。其中四种我已有了，但还是来者不拒。我对残雪的兴趣源于对卡夫卡的沉迷。残雪并不是一个谜，她的作品并不是“令人气闷的蒙眬”，她不过是世界的隐喻。对残雪来说，写作是唯一适合她的方式。

⑦止庵：一本书畅销，并不是构成普通读者读或不读的理由。对他来说，读书纯属一己之事，自有取舍标准；即便与别人所读相同，也要经过一番考量。当然这只是普通读者的立场；其他立场（譬如作者和出版者的）势必与此不同。我曾说：什么书好卖就出什么书，无可非议；什么书好卖就读什么书，愚不可及。